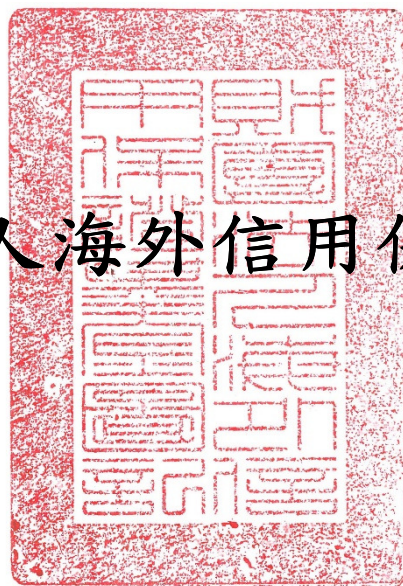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中華民國 111 年度決算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編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目次

一、總說明-----	1~9
二、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表-----	10
(二) 現金流量表-----	11
(三) 淨值變動表-----	12
(四) 資產負債表-----	13
財務報表附註-----	14~17
三、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18
(二) 支出明細表-----	19~20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21
(四) 財產目錄-----	22
(五)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23
四、參考表	
(一) 員工人數彙計表-----	24
(二) 用人費用彙計表-----	25~26
(三)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7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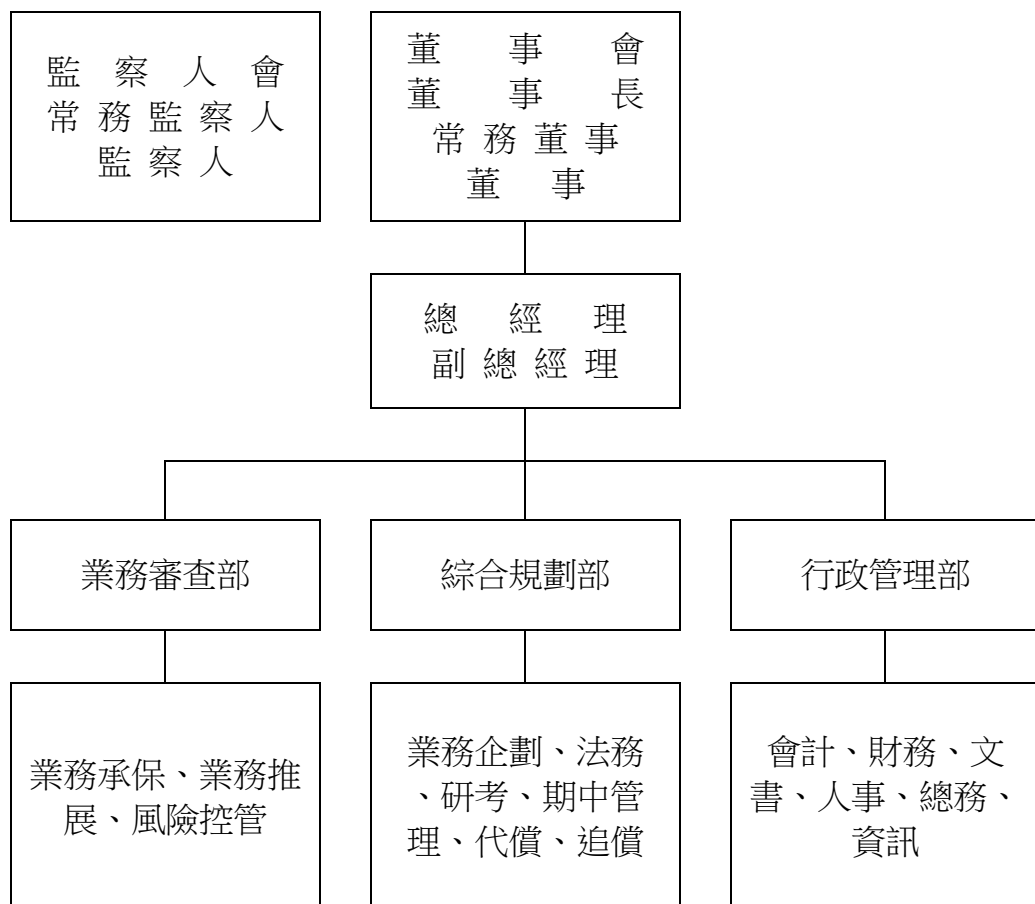
- (一)立法院於 7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報告注意事項分辦表中提示「輔導海外僑資事業，以與我國經濟、貿易、金融政策，發生密切聯繫，對於提昇我國經濟效益之影響，至深且鉅。應於以後會計年度，寬列預算，切實推動辦理，以收宏效」。
- (二)行政院依據上揭提示交由僑務委員會、財政部等相關單位研討可行方案，於民國 75 年 10 月 1 日函示同意照財政部 75 年 8 月 7 日會商結論辦理，並於 77 年 6 月 11 日以台(77)僑字第 15402 號函指示僑務委員會、財政部訂定捐助章程，依法設立「財團法人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
- (三)本基金依據財政部 77 年 7 月 6 日台財融 770238641 號核准函於 77 年 7 月 18 日向臺北地方法院辦理法人設立登記，成立「財團法人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並開始營運。
- (四)經多年運作後，本基金保證對象已頗為廣泛，為使基金名稱與實際涵蓋之保證對象更為周全，於 96 年 10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更名為「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並依規定程序修改章程及相關規定，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定及送臺北地方法院裁定後，臺北地方法院於 97 年 5 月 26 日核發變更登記證書。
- (五)本基金業務由成立初期辦理對僑民之信用保證，歷經多年之發展，將業務擴及對全球僑、臺商提供信用保證。

二、設立目的

本基金設立之目的，在提供信用保證，以協助僑民、僑營事業及海外臺商事業，獲得金融機構或租賃公司之授信及機器租賃。

三、組織概況

- (一) 依據本基金捐助章程規定，本基金設董事會，置董事 7 至 11 人，並由董事互選產生常務董事 3 至 5 人，再由常務董事互選 1 人為董事長，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基金；另設監察人會，置監察人 3 至 5 人，負責監督本基金業務及財務，並由監察人互選 1 人為常務監察人，負責召開監察人會。
- (二) 依據本基金組織規程規定，本基金置總經理 1 人，秉承董事長之命及董事會決議綜理基金事項，置副總經理 1 至 2 人輔助之，其下設綜合規劃、業務審查、行政管理三部，各置主管 1 人，分別掌理有關事務。
- (三) 本基金組織系統圖如下：



貳、工作報告

一、目標達成情形

本基金配合政府政策，為僑民、僑營事業及海外臺商事業提供信用保證，協助其順利自金融機構取得創業或營運所需資金，111 年度全年共辦理保證案件 479 件，融資金額 3 億 2,286 萬美元，保證金額 1 億 9,739 萬美元，融資及保證金額分別較前一年度成長 5.71% 及 2.96%，並達成年度營運目標融資金額 1 億 8,800 萬美元之 171.74%，對協助僑、臺商在海外之事業經營甚有助益，且達成基金設立目的。

二、計畫執行情形

(一) 積極配合政策推動保證業務

1. 辦理 Covid-19 專案保證

配合僑務委員會協助海外僑臺商紓困，持續辦理 Covid-19 專案貸款保證，並於 111 年間兩度延長申貸期限，以協助受疫情影響之僑臺商取得資金渡過難關。111 年度共辦理 127 件，協助僑臺商取得紓困融資金額 2,601 萬美元，自 109 年 4 月開辦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共計承保 450 件，融資金額 1 億 3,585 萬美元。

2.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積極辦理新南向地區保證業務

為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111 年在新南向國家合計承保 410 件，融資金額 2 億 8,808 萬美元，較 110 年成長 10.91%。

3. 加強推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保證業務

為協助臺商透過國內銀行之 OBU 取得融資，積極向國內銀行總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各地營業單位，介紹與推廣本基金 OBU 保證業務。111 年承保共計 169 件，融資金額 1 億 3,317 萬美元，占全體融資金額之 41.25%。

(二) 強化資本充實及財務健全度

1. 保證手續費收入增加

本年度積極推動保證業務，保證業務量增加，全年保證手續費收入 3,589 萬 4,285 元，達預算數 123.11%。

2. 提高追償收回績效

(1) 經本基金代位清償之案件，均委託原承辦銀行繼續催理，惟因債務人均在海外，且各國法令規定不同，多需透過律師進行催收及訴訟，律師費用昂貴，債務人亦多無財產可供執行。另債務人在海外時有行蹤不明或宣告破產者，亦無法進行求償。故本基金代位清償案件，其債權之收回甚為不易，惟本基金仍積極辦理追償工作，本年度主要措施如下：

- I. 全面清查代償案件債權憑證、時效、債務人財產，並建檔追蹤。
- II. 核對帳卡，檢視有無收回款未匯還。
- III. 定期請承辦銀行查詢債務人財產所得，其有我國身分證號者，查詢國內歸戶財產所得，執行求償。
- IV. 定期請承辦銀行換發債證，避免罹於時效。
- V. 洽請承辦銀行積極與債務人洽談和解或協償方案，增加收回金額。

(2) 本年度經積極辦理代償案件之追償工作，全年收回 1,014 萬 94 元，達預算數 338%。

3. 穩健運用資金

本基金資金運用考量其安全性及流動性，主要存於金融機構之定期性存款，並酌量購買較高利率之金融債券，年度財務收入 3,853 萬 1,278 元，達預算數 188.81%。

4. 爭取捐贈

為強化基金承保及風險承擔能力，111 年度除中央政府捐款 100 萬元外，並爭取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捐款 400 萬元。

5. 加強收入、擷節開支並強化風險承擔能力

本年度除加強收入並擷節各項業管費用外，為強化保證風險承擔能力，增提保證責任準備 4,365 萬 1,584 元，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873 萬 1,564 元，達預算數 66.27%，並自 101 年度起各年度均有賸餘，顯示基金財

務體質漸趨穩健。

(三) 加強風險控管，降低代償

1. 對送保案件審慎核保，並密切注意全球經濟及金融情勢，掌握個別國家風險及產業變化，並就個案之借款人資力、資金用途、還款來源、債權保障及未來展望，依授信 5P 原則確實評估，提升保證品質，降低保證風險。
2. 對送保案件明定同一經濟利害關係人之歸戶授信額度之限制、風險金額與保證成數之限制、還款方式之底線、及減成與不予保證之規定等，以嚴控保證風險。
3. 監控承辦銀行送保案件品質，對於新發生之逾期案件，即時了解其原因並促其與債務人協議分期清償，並請承辦銀行充分調查主從債務人之財產及所得資料，並採取適當之保全措施，以維債權。
4. 經持續加強各項風險控管措施及保證案件之授信評估，111 年底之逾期保證餘額為 167 萬 9,753 美元，逾期保證比率 0.56%，較目標值 1.3% 低 0.74 個百分點，本基金將持續注意風險控管並審慎核保。

(四) 與銀行聯繫及向僑臺商宣導業務

1. 積極拜訪銀行及舉辦線上業務說明會

111 年度續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主要以國內線上或實體推展業務，訪洽國內 176 家承辦銀行，並與多家銀行舉辦業務說明會，介紹基金業務相關規定，並分享拓展僑臺商融資業務心得及風險控管經驗，共同推動業務並提升送保案件品質。

2. 對僑臺商以視訊會議宣導 Covid-19 專案及一般保證業務

為使海外僑臺商充分了解如何申請 Covid-19 專案貸款保證之作業與流程，並宣導本基金一般保證業務，111 年參與日本東京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日本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及日本東京臺灣商工會、澳洲昆士蘭臺灣商會、印尼萬隆臺灣工商聯誼會、南非僑務組、美國休士頓臺灣商會、巴拉圭臺灣商會、菲律賓臺灣商會、馬來西亞僑務組及

法國僑務組等舉辦之 13 場線上視訊說明會議。

3. 舉辦績優合作機構頒獎典禮

為鼓勵合作銀行持續配合辦理僑臺商貸款保證業務，111 年 10 月 3 日舉辦績優金融機構頒獎典禮。頒發獎項計有：「總送保融資金額績優」、「Covid-19 專案送保績優」、「新南向國家送保融資金額成長績優」及「分行送保績優」等 4 大類，共有 11 家銀行之總行及其分(子)行分別獲得 31 個獎牌。典禮邀請僑務委員會委員長童振源及副委員長徐佳青、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副局長童政彰及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談判代表路豐璟擔任頒獎人，並有來自加拿大、印尼及柬埔寨等 3 位成功臺商出席見證。

4. 參加僑務委員會舉辦之各項座談或研習活動

為加強宣導本基金保證功能，本年度分別派員參加僑務委員會主辦之「2022 年僑務委員會臺灣高科技水產養殖培訓暨商機交流班」、「2022 年僑務委員會精緻素食料理培訓暨商機交流班」、「2022 年僑務委員會臺灣智慧自動化產業暨商機交流團」、「2022 年僑務委員會全球青商潛力之星邀訪團」、「2022 年僑務委員會海外商會幹部暨青商培訓班」及「2022 年僑務委員會臺灣長照產業參訪暨商機交流團」等，向返臺參加會議之僑臺商進行宣導說明。

5. 加強媒體宣導

為加強業務宣導，於各相關媒體、網站及臺商會刊物等露出本基金業務消息與廣告，露出次數計 28 次。

(五) 增修相關規章

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本年度全面檢討修正相關規章，共計增（修）訂四項規章：

1. 增訂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
2. 增訂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3. 修訂 Covid-19(新冠肺炎)專案貸款信用保證要點。

4. 修訂各項給與支給辦法。

(六) 提升員工專業能力

為增強工作績效及專業能力，持續派員參加台灣金融研訓院、e 等公務園學習平台、巨匠電腦、中國文化大學、緯育 TibaMe、中華工商研究院、及其他教育訓練單位等舉辦之信用評等基礎與債務評等分析、視訊資通安全暨個資保護認知宣導教育訓練、視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財團法人職場必修課：你『迴避』了嗎！、合約書之審閱技巧與應注意事項實務、授信擔保法律專題研習班、企金授信實務研習班-企業財務危機徵兆與預防案例解析、股權架構規劃及企業傳承法律實務研習班、金融業地上權執行實務與常見案例、國貿的關鍵付款-信用狀實務與案例講解專業講座班、代償業務管理、ODF 實體課程教育訓練-基礎班、進階班、會計精修班、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為鞏固資訊安全，派員參加防止駭客之實務入門及 CEH 認證班等與本基金業務相關之訓練課程，學習及汲取新知，並與其他機構或金融同業相互交流。

三、其他事項：

- (一) 為強化基金承保及風險承擔能力，年度獲得主管機關捐贈基金 100 萬元。
- (二) 年度為因應業務之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編列增購視訊會議無線麥克風組 7 萬元，因以其他方式處理，爰無購買；機械及設備項下購置網路交換器及伺服器各 1 臺，合計 3 萬 8,064 元，較預算數減少 3 萬 1,936 元。

參、本年度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 (一) 收入決算數 8,856 萬 5,657 元，較預算數 5,556 萬 3,000 元，增加 3,300 萬 2,657 元或增 59.40%。詳細如下：
 1. 保證業務收入決算數 4,603 萬 4,379 元，較預算數 3,215 萬 6,000 元，增加 1,387 萬 8,379 元或增 43.16%，主要係戮力推動業務及積極洽催，保證手續費收入及收回呆帳增加。

2. 財務收入決算數 3,853 萬 1,278 元，較預算數 2,040 萬 7,000 元，增加 1,812 萬 4,278 元或增 88.81%，主要係存款利率調升孳息收入增加及外幣資產因匯率變動產生之評價利益。
 3. 受贈收入決算數 400 萬元，較預算數 300 萬元，增加 100 萬元或增 33.33%，係承辦銀行捐款增加。
- (二) 支出決算數 7,983 萬 4,093 元，較預算數 4,238 萬 8,000 元，增加 3,744 萬 6,093 元或增 88.34%。詳細如下：
1. 保證業務費用決算數 6,537 萬 2,377 元，較預算數 2,540 萬 7,000 元，增加 3,996 萬 5,377 元或增 157.30%。
 - (1) 提存保證責任準備決算數 4,365 萬 1,584 元，主要係因承作量增加，為強化風險承擔能力，補提保證責任準備。
 - (2) 業務費用決算數 2,172 萬 793 元，較預算數 2,540 萬 7,000 元，減少 368 萬 6,207 元或減 14.51%，主要係受新冠肺炎影響，差旅費等部分項目支用數減少及擷節各項費用所致。
 2. 管理費用決算數 1,446 萬 1,716 元，較預算數 1,698 萬 1,000 元，減少 251 萬 9,284 元或減 14.84%，主要係擷節用人等各項費用所致。
- (三)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873 萬 1,564 元，較預算數 1,317 萬 5,000 元，減少 444 萬 3,436 元或減 33.73%。

二、現金流量實況

111 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4 億 5,132 萬 4,626 元，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2 億 1,621 萬 4,694 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 億 3,510 萬 9,932 元，說明如下：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17 萬 6,630 元，主要為本期稅前賸餘，調整非現金項目後之現金淨流出。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 億 3 萬 8,064 元，係購買金融債券 2 億元及購置網路交換器及伺服器等機械及設備 3 萬 8,064 元。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 萬元，係主管機關捐贈基金。

三、淨值變動實況

年度期初淨值 23 億 5,622 萬 7,549 元，增加主管機關捐贈基金 100 萬元及本年度賸餘 873 萬 1,564 元，期末淨值 23 億 6,595 萬 9,113 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一) 資產

本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26 億 731 萬 883 元，其中流動資產 22 億 6,055 萬 1,181 元占資產總額 86.70%，主要係存於金融機構之定期儲蓄存款；非流動資產 3 億 4,675 萬 9,702 元占資產總額 13.30%，含非流動金融資產 3 億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65 萬 7,702 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310 萬 2,000 元。

(二) 負債

本年 12 月 31 日負債總額 2 億 4,135 萬 1,770 元，其中流動負債 4,586 萬 9,585 元占負債總額 19.01%，主要係預收保證手續費；非流動負債 1 億 9,548 萬 2,185 元占負債總額 80.99%，主要係保證責任準備。

(三) 淨值

本年 12 月 31 日淨值 23 億 6,595 萬 9,113 元，含基金 22 億 9,054 萬 647 元及累積賸餘 7,541 萬 8,466 元。

肆、重大承諾事項暨或有負債

本基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承諾保證事項，各幣別依承保時匯率折算美金之承諾保證餘額為 3 億 218 萬 710 美元，實際動用餘額為 1 億 7,272 萬 163 美元；依結算日匯率折算新臺幣之承諾保證餘額為 93 億 501 萬 6,014 元，實際動用餘額為 53 億 470 萬 6,800 元（含保證款項 52 億 5,165 萬 4,985 元及逾期保證款項 5,305 萬 1,815 元）。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收支營運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64,644,045	收入	55,563,000	88,565,657	33,002,657	59.40
64,644,045	業務收入	55,563,000	88,565,657	33,002,657	59.40
42,437,736	保證業務收入	32,156,000	46,034,379	13,878,379	43.16
21,206,309	財務收入	20,407,000	38,531,278	18,124,278	88.81
1,000,000	受贈收入	3,000,000	4,000,000	1,000,000	33.33
53,118,838	支出	42,388,000	79,834,093	37,446,093	88.34
53,118,838	業務支出	42,388,000	79,834,093	37,446,093	88.34
35,956,635	保證業務費用	25,407,000	65,372,377	39,965,377	157.30
15,046,058	管理費用	16,981,000	14,461,716	-2,519,284	14.84
2,116,145	財務費用	0	0	0	-
11,525,207	本期賸餘	13,175,000	8,731,564	-4,443,436	33.73

後附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	本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	13,175,000	8,731,564	-4,443,436	33.73
利息之調整	-20,407,000	-29,216,405	-8,809,405	43.17
未計利息之稅前賸餘(短絀)	-7,232,000	-20,484,841	-13,252,841	183.25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攤銷	632,000	354,169	-277,831	43.96
提存保證責任準備	0	43,651,584	43,651,584	-
本期代位清償及追償費	-50,478,000	-62,147,594	-11,669,594	23.12
應收款項減少	126,000	253,748	127,748	101.39
預付款項(增加-)	-106,000	-124,102	-18,102	17.0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37,000	-2,628,684	-2,491,684	1,818.7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50,000	4,626,000	5,676,000	540.57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8,000	-64,748	-132,748	195.22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105,000	1,418,295	7,523,295	123.2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00,000	-3,927,438	-4,227,438	1,409.1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13,000	-565,500	-452,500	400.44
未計利息之現金流出	-64,095,000	-39,639,111	24,455,889	38.16
收取之利息	21,814,000	22,462,481	648,481	2.9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281,000	-17,176,630	25,104,370	59.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非流動金融資產增加	0	-200,000,000	-200,000,000	-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000	-38,064	101,936	72.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0,000	-200,038,064	-199,898,064	142,784.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基金	1,000,000	1,000,000	0	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0,000	1,000,000	0	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1,421,000	-216,214,694	-174,793,694	421.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423,146,000	2,451,324,626	28,178,626	1.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81,725,000	2,235,109,932	-146,615,068	6.16

後附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資 產				
流動資產	2,260,551,181	2,467,512,913	-206,961,732	8.39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35,109,932	2,451,324,626	-216,214,694	8.82
應收款項	20,776,987	14,276,811	6,500,176	45.53
預付款項	2,030,165	1,906,063	124,102	6.51
其他流動資產	2,634,097	5,413	2,628,684	48,562.42
非流動資產	346,759,702	151,701,807	195,057,895	128.58
非流動金融資產	3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2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657,702	43,973,807	-316,105	0.7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02,000	7,728,000	-4,626,000	59.86
資產合計	2,607,310,883	2,619,214,720	-11,903,837	0.45
負 債				
流動負債	45,869,585	48,443,476	-2,573,891	5.31
應付款項	7,207,192	7,271,940	-64,748	0.89
預收款項	35,115,347	33,697,052	1,418,295	4.21
其他流動負債	3,547,046	7,474,484	-3,927,438	52.54
非流動負債	195,482,185	214,543,695	-19,061,510	8.88
負債準備-非流動	193,538,074	212,034,084	-18,496,010	8.7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44,111	2,509,611	-565,500	22.53
負債合計	241,351,770	262,987,171	-21,635,401	8.23
淨 值				
基金	2,290,540,647	2,289,540,647	1,000,000	0.04
創立基金	99,000,000	99,000,000	0	0.00
捐贈基金	2,191,540,647	2,190,540,647	1,000,000	0.05
累積餘絀	75,418,466	66,686,902	8,731,564	13.09
累積賸餘	75,418,466	66,686,902	8,731,564	13.09
淨值合計	2,365,959,113	2,356,227,549	9,731,564	0.41
負債及淨值合計	2,607,310,883	2,619,214,720	-11,903,837	0.45

後附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

(一)外幣

本基金業務係為外幣貸款之保證，對於相關帳務之處理，平時按外幣記帳，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匯率換算。

本基金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餘絀。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餘絀。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現金、零用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

到期可兌現之可轉讓定存單、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四)金融資產

本基金對所有慣例交易金融工具之認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若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相關折現率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等。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後續評價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餘絀。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項目。

債務工具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有效利息法攤銷，其攤銷數認列為當期餘絀。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若債務工具之減損減少金額，係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惟權益工具之減損減少不予迴轉。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若係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但該迴轉不得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持有未具有重大影響力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仍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處分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5.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其會計處理比照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採直線法，並依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餘絀。

(六)資產減損

本基金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應就該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時，應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於原認列為減損損失範圍內，認列為「減損迴轉利益」。惟資產減損迴轉利益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負債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係不低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公式提存，核定公式如下：

1. 對逾期保證餘額部份計算之提存數等於本年底逾期保證餘額乘以估計次年代位清償率。
2. 對未逾期保證餘額部份計算之提存數等於本年底未逾期保證餘額乘以本年底累計代位清償淨額占本年底累計已到期保證金額比率。

(八)退休及離職金負債

本基金符合勞動基準法所稱勞工人員之退休金係每月依薪資總額 15%提撥，每年年終依勞基法第 56 條第 2 項規定估算補足勞工退休金準備，並以勞工退休準備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111 年 12 月 31 日存款餘額為 6,317 萬 6,851 元；勞工退休條例實施後採新制之員工退休金本年度依 8%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凡非勞基法所稱勞工人員之退休、撫卹與資遣費，係提撥退撫金準備，依 10%提撥。

二、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本基金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承諾保證餘額分別為 93 億 501 萬 6,014 元及 75 億 3,389 萬 3,758 元，實際動用餘額分別如下：

<u>項 目</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保證款項	\$5,251,654,985	\$4,847,608,351
逾期保證款項	53,051,815	43,523,612
合 計	<u>\$5,304,706,800</u>	<u>\$4,891,131,963</u>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收入	55,563,000	88,565,657	33,002,657	59.40	
保證業務收入	32,156,000	46,034,379	13,878,379	43.16	
保證手續費收入	29,156,000	35,894,285	6,738,285	23.11	戮力推展業務，承 作量較預算數大幅 增加，致保證手續 費收入增加。
收回呆帳	3,000,000	10,140,094	7,140,094	238.00	主要係因積極洽催 ，收回呆帳金額增 加。
財務收入	20,407,000	38,531,278	18,124,278	88.81	
利息收入	20,407,000	29,216,405	8,809,405	43.17	主要係存款利率調 升，利息收入增 加。
兌換利益	0	9,314,873	9,314,873	-	主要係外幣資產因 匯率變動產生之評 價利益。
受贈收入	3,000,000	4,000,000	1,000,000	33.33	
受贈收入	3,000,000	4,000,000	1,000,000	33.33	積極洽請銀行捐款 ，受贈收入增加。
合 計	55,563,000	88,565,657	33,002,657	59.40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支出明細表(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支出	42,388,000	79,834,093	37,446,093	88.34	
保證業務費用	25,407,000	65,372,377	39,965,377	157.30	
提存保證責任準備	0	43,651,584	43,651,584	-	為因應承作量增加，補提保證責任準備以強化基金風險承擔能力。
業務費用	25,407,000	21,720,793	-3,686,207	14.51	受新冠肺炎影響，差旅費等
用人費用	21,238,000	19,989,972	-1,248,028	5.88	部分項目支用
員工薪津	13,066,000	12,930,574	-135,426	1.04	數減少；及摺
加班費	1,787,000	889,798	-897,202	50.21	節業務、管理
員工獎金	3,206,000	3,037,309	-168,691	5.26	費用等，各項
保險費	1,385,000	1,340,385	-44,615	3.22	支出減少。
員工退卹金	1,794,000	1,791,906	-2,094	0.12	
服務費用	3,563,000	1,427,334	-2,135,666	59.94	
郵電費	300,000	263,420	-36,580	12.19	
差旅費	1,500,000	223,273	-1,276,727	85.12	
印刷費	240,000	157,953	-82,047	34.19	
法律事務費	160,000	83,713	-76,287	47.68	
員工訓練費	163,000	67,117	-95,883	58.82	
業務推廣費	1,200,000	631,858	-568,142	47.35	
材料及用品	216,000	183,726	-32,274	14.94	
書報雜誌	36,000	25,900	-10,100	28.06	
資訊處理費	180,000	157,826	-22,174	12.32	
稅捐及規費	130,000	119,761	-10,239	7.88	
稅捐	130,000	119,761	-10,239	7.88	
攤銷	260,000	0	-260,000	100.00	
各項攤銷	260,000	0	-260,000	100.00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支出明細表(二)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管理費用	16,981,000	14,461,716	-2,519,284	14.84	
用人費用	15,442,000	13,259,261	-2,182,739	14.14	
員工薪津	9,070,000	8,092,903	-977,097	10.77	
加班費	912,000	687,500	-224,500	24.62	
員工獎金	2,388,000	1,914,893	-473,107	19.81	
保險費	886,000	766,399	-119,601	13.50	
員工退卹金	1,226,000	1,031,669	-194,331	15.85	
董監事報酬	960,000	765,897	-194,103	20.22	
服務費用	932,000	663,417	-268,583	28.82	
水電費	240,000	182,761	-57,239	23.85	
修繕費	200,000	55,470	-144,530	72.27	
財物保險費	60,000	24,169	-35,831	59.72	
安全及清潔費	432,000	401,017	-30,983	7.17	
材料及用品	235,000	184,869	-50,131	21.33	
油料費	60,000	44,616	-15,384	25.64	
文具用品	25,000	4,680	-20,320	81.28	
雜費	150,000	135,573	-14,427	9.62	
折舊及攤銷	372,000	354,169	-17,831	4.79	
房屋及建築折舊	127,000	127,020	20	0.02	
機械及設備折舊	137,000	130,909	-6,091	4.4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02,000	90,360	-11,640	11.41	
什項設備折舊	6,000	5,880	-120	2.00	
合 計	42,388,000	79,834,093	37,446,093	88.34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	本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械及設備	70,000	38,064	-31,936	45.62	增列網路交換器及伺服器，以因應業務之需。
交通及運輸設備	70,000	0	-70,000	100.00	視訊會議無線麥克風組7萬元，因以其他方式處理，爰無購買。
合 計	140,000	38,064	-101,936	72.81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財產目錄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取得原價	折舊方法	計算基數(年)	本年度折舊數	累計折舊數	未折減餘額
土地				40,381,826					40,381,826
辦公房屋基地	53	m ²	82.09.06	36,981,458					36,981,458
辦公房屋基地(車位)	4	m ²	106.06.19	3,400,368					3,400,368
房屋及建築				6,837,737			127,020	4,677,316	2,160,421
辦公房屋	1	幢	82.09.06	5,407,235	平均法	46.33	116,700	3,423,200	1,984,035
辦公室裝潢工程	1	式	93.12.31	1,197,356	平均法	5.00		1,197,356	
辦公房屋(車位)	1	幢	106.06.19	233,146	平均法	22.58	10,320	56,760	176,386
機械及設備				1,380,017			130,909	988,526	391,491
個人電腦	1	臺	103.06.18	33,900	平均法	5.00		33,900	
個人電腦	5	臺	104.12.31	184,584	平均法	5.00		184,584	
伺服器	1	臺	105.08.29	170,720	平均法	6.00	18,976	170,720	
個人電腦	12	臺	105.08.29	413,280	平均法	5.00		413,280	
電腦顯示幕	1	臺	109.11.06	16,888	平均法	5.00	3,372	7,306	9,582
視訊會議設備(羅技)	1	臺	109.11.11	36,330	平均法	6.00	6,060	13,130	23,200
筆記型電腦(ACER)	1	臺	109.12.01	39,842	平均法	5.00	7,968	16,600	23,242
網路交換器(NETGEAR)	1	臺	109.12.01	11,550	平均法	6.00	1,920	4,000	7,550
桌上型電腦	1	臺	110.03.02	32,970	平均法	5.00	6,600	12,100	20,870
筆記型電腦	5	臺	110.05.17	215,250	平均法	5.00	43,056	68,172	147,078
筆記型電腦	3	臺	110.05.28	148,050	平均法	5.00	29,616	46,892	101,158
筆記型電腦	1	臺	110.05.31	38,589	平均法	5.00	7,716	12,217	26,372
網路儲存伺服器	1	式	111.01.25	24,864	平均法	6.00	3,795	3,795	21,069
網路交換器(NETGEAR)	1	臺	111.02.17	13,200	平均法	6.00	1,830	1,830	11,3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3,000			90,360	204,290	688,710
小客車	1	輛	109.08.13	798,000	平均法	10.00	79,800	192,850	605,150
電話主機	1	式	110.12.10	95,000	平均法	9.00	10,560	11,440	83,560
什項設備				1,700,901			5,880	1,665,647	35,254
櫥櫃	5	個	77.09.14	30,450	平均法	9.00		30,450	
桌	16	張	78.12.01	161,300	平均法	6.00		161,300	
桌	6	張	78.12.01	121,000	平均法	6.00		121,000	
櫃檯	1	張	78.12.01	35,000	平均法	6.00		35,000	
椅凳	2	張	78.12.01	11,950	平均法	6.00		11,950	
沙發椅	2	組	78.12.01	86,900	平均法	6.00		86,900	
活動屏風	4	組	78.12.01	36,000	平均法	6.00		36,000	
櫥櫃	25	個	78.12.01	169,350	平均法	9.00		169,350	
椅凳	2	組	78.12.01	20,400	平均法	6.00		20,400	
沙發	1	套	80.09.25	29,000	平均法	6.00		29,000	
保管箱	1	臺	81.03.11	18,000	平均法	9.00		18,000	
櫥櫃	12	個	83.12.31	88,000	平均法	11.00		88,000	
衣櫃	1	個	83.12.28	20,000	平均法	6.00		20,000	
活動屏風	32	片	83.12.31	130,800	平均法	6.00		130,800	
保管箱	1	臺	84.10.02	18,000	平均法	9.00		18,000	
沙發	2	個	87.11.16	19,877	平均法	6.00		19,877	
冰箱	1	具	91.05.03	14,980	平均法	5.00		14,980	
保管箱	1	臺	92.11.17	15,000	平均法	9.00		15,000	
冷氣系統	6	臺	93.12.31	596,000	平均法	5.00		596,000	
飲水機	1	臺	95.08.03	26,000	平均法	6.00		26,000	
照相機	1	臺	108.12.27	52,894	平均法	9.00	5,880	17,640	35,254
合計				51,193,481			354,169	7,535,779	43,657,702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助者	創立時原始捐助基金金額	本年度期初基金金額 (1)	本年度基金增(減-)金額 (2)	本年度期末基金金額 (3)=(1)+(2)	捐助基金比率%		說明
					創立時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其總額比率	本年度期末基金金額占其總額比率	
政府捐助							各單位捐助比率變動，係因主管機關挹注基金100萬元。
一、中央政府	99,000,000	2,031,241,367	1,000,000	2,032,241,367	100.00	88.73	
僑務委員會	99,000,000	1,437,738,500	1,000,000	1,438,738,500	100.00	62.81	
財政部		277,803,747		277,803,747		12.13	
交通銀行		66,966,480		66,966,480		2.93	
臺灣銀行		66,966,480		66,966,480		2.93	
中國農民銀行		28,699,920		28,699,920		1.25	
中國輸出入銀行		9,566,640		9,566,640		0.42	
土地銀行		38,266,560		38,266,560		1.67	
合作金庫銀行		19,133,280		19,133,280		0.84	
精省改列中央部份							
彰化商業銀行		28,699,920		28,699,920		1.25	
華南商業銀行		28,699,920		28,699,920		1.25	
第一商業銀行		28,699,920		28,699,920		1.25	
二、地方政府		28,699,920		28,699,920		1.25	
台北銀行		28,699,920		28,699,920		1.25	
政府捐助小計	99,000,000	2,059,941,287	1,000,000	2,060,941,287	100.00	89.98	
民間捐助							
一、其他團體機構		229,599,360		229,599,360		10.02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95,666,400		95,666,400		4.17	
世華聯合商業銀行		76,533,120		76,533,120		3.34	
華僑商業銀行		38,266,560		38,266,560		1.67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9,133,280		19,133,280		0.84	
民間捐助小計		229,599,360		229,599,360		10.02	
合計	99,000,000	2,289,540,647	1,000,000	2,290,540,647	100.00	100.00	

註：捐助者係以捐助時之名稱表示。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董事長	1	1	0	
總經理	1	1	0	
經理	3	3	0	
科長	3	2	-1	
資深高級專員	1	1	0	
高級專員	5	4	-1	
中級專員	4	5	1	未辦理晉升。
專員	4	3	-1	
事務員	1	1	0	
合 計	23	21	-2	

財團法人海外
用人費

中華民國

項目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1)
	員工薪津	加班費	員工獎金	保險費	員工退卹金	董監事 報酬	
董監事	1,864,000	388,000	544,000	166,000	186,000	960,000	4,108,000
職員	20,272,000	2,311,000	5,050,000	2,105,000	2,834,000	0	32,572,000
合計	22,136,000	2,699,000	5,594,000	2,271,000	3,020,000	960,000	36,680,000

註：加班費含不休假加班費

信用保證基金

用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3)=(2)-(1)	說明
員工薪津	加班費	員工獎金	保險費	員工退卹金	董監事 報酬	合計(2)		
1,938,792	80,783	565,481	146,714	193,884	765,897	3,691,551	-416,449	
19,084,685	1,496,515	4,386,721	1,960,070	2,629,691	0	29,557,682	-3,014,318	
21,023,477	1,577,298	4,952,202	2,106,784	2,823,575	765,897	33,249,233	-3,430,767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	本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業務支出				
保證業務費用				
業務費用	150,000	60,000	-90,000	辦理保證業務，相關媒體宣導製作及刊登經費。
合 計	150,000	60,000	-90,000	